

西安市残疾人联合会文件

市残联发〔2020〕19号

西安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 《2020年自行助学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区县残联、国际港务区社会事业局、高新区社会管理局

现将《2020年助学活动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2020 年自行助学活动实施方案

一、指导思想和目标

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加快推进落实国家新的《残疾人教育条例》和陕西省《第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(2017—2020年)》以及《西安市“十三五”加快残疾人小康进程规划纲要(2016—2020年)》的顺利实施，在既定时限内实现残疾人奔小康的主要目标，采取多渠道、多形式资助困难残疾学生和困难残疾人子女入学，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，实施教育脱贫推进我市残疾人教育事业“追赶超越”，加速提升残疾人受教育水平，努力营造残疾人参与，平等、共享的和谐社会。

二、资助范围和要求

资助学前一年教育、九年义务教育、普通高中教育阶段在內的残疾儿童青少年和残疾人子女就学。到2020年，各级各类特殊教育普及水平全面提高，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5%以上。

三、资助标准和经费来源

各区县残联自行开展助学活动，经费由各区县残联自行筹措，资助标准每生最低不少于1000元。各区县残联要争取财政加大投入，持续保障开拓创新，按照就高不就低的原则自行确定资助标准和人数，力争全面超额完成任务。

四、任务分配

2020年全市共资助600名困难残疾学生和残疾人子女就学，各区县残联自行助学任务指标分配如下：

新城區：60名 蓮湖區：60名 碑林區：70名
雁塔區：60名 未央區：50名 灞橋區：40名
閻良區：40名 臨潼區：30名 長安區：20名
高陵區：30名 鄠邑區：30名 周至縣：30名
國際港務區：20名 高新區：60名。

五、活動要求

各區縣殘聯要充分認識實施《二期提升計劃》的重要意義，履職盡責，攻堅克難，持續推進特殊教育改革發展。要積極配合教育部門，指導推進特殊教育學校、普通學校隨班就讀和送教上門的運行保障能力全面增強，落實“一人一案”，做好教育安置。解決實名登記的未入學適齡殘疾兒童少年就學問題。

要嚴格按照《2019年自行助學受助對象汇总表》內容填報，不得隨意更改、漏填內容。及時完成《西安市殘疾人綜合服務信息系統》助學項目錄入審核工作，務必於9月底前將《2020年自行助學受助對象汇总表》紙制（電子版）汇总表報送市殘聯教就處。在完成市上下達的任務外，爭取財政支持，動員社會力量，多方籌措資金，開展廣泛的助學活動。

西咸新區參照本方案執行。

附件：2020年残联自行助学受助对象汇总表

附件

2020 年____残联自行助学受助对象汇总表（残疾学生）

姓名	性别	年龄	残疾类别及等级	残疾证号	资助资金	家庭住址	家长姓名	联系电话

填表人：

填表时间：

单位盖章：

